

附件 3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4 年度

评价单位：湛江市霞山区教育局本级及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 39 个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28 日



根据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财政资金线上绩效评价的通知》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2024年度湛江市霞山区教育局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本次绩效自我评价主体为湛江市霞山区教育局，包括湛江市霞山区教育局本级（行政单位）1个，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二级预算部门单位39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分别有湛江市第一小学、湛江市第五小学、湛江市第七小学、湛江市第九小学、湛江市第十小学、湛江市第十一小学、湛江市第十二小学、湛江市第十三小学、湛江市第十四小学、湛江市第十八小学、湛江市第二十小学、湛江市第二十二小学、湛江市第二十五小学、湛江市第二十七小学、湛江市第二十八小学、湛江市第三十小学、湛江市第三十三小学、湛江市第三十四小学、湛江市第三十五小学、湛江市第三十七小学、湛江市第二幼儿园、湛江市第四幼儿园、湛江市第五幼儿园、湛江市第六幼儿园、湛江市第四中学、湛江市第六中学、湛江市第八中学、湛江市第十中学、湛江市第十二中学、湛江市第二十中学、湛江市第二十一中学、湛江市第二十二中学、湛江市第二十三中学、湛江市第二十四中学、湛江市第二十七中学、湛江市第二十九中学、湛江市霞山实验中学、湛江市第十四中学（湛江市霞山职业高级中学）和湛江市霞山区培智

学校。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湛江市霞山区教育局本级行政编制人员 19 个,行政编制实有在职人数 17 人,原编内后勤服务人员 2 名,教师发展中心事业编制 48 个,事业编制实有在职人数 33 人,本局退休人员 42 人(行政退休 24 人,事业退休 18 人)。

教育系统 39 个二级预算部门单位的人员事业编制 4737 个,共有在职人员有 4283 人,退休人员 2266 人湛江市霞山区教育局本级的主要工作职能是:

1. 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区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订具体的贯彻计划、办法和措施。

2. 组织拟订教育事业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教育体制改革与发展的方向、速度、规模、结构、重点,会同有关部门规划、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布局调整,负责教育事业相关数据的统计、分析。

3.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教育收费等的政策规定,并监督执行;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有关教育资金的分配工作;指导学校的基本建设和财务管理工作。

4. 综合管理基础教育、职业与成人教育(含继续教育)和幼儿教育;指导和管理各类学校的智育、德育、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国防教育、勤工俭学和电算化教育;对分管范围的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和办学水平进行督导评估;指导办学体制和学校内部管理体制的改革;指导各类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工作。

5. 指导中小学开展勤工俭学和发展校内产业工作。

6. 规划、指导和协调教育系统的教育科研工作；指导各类学校开展教育科研工作；协调和指导学校开展教学研究和改革；协调规划、管理分管范围各类学校教育技术装备和实验室、图书馆建设工作，指导教育信息化工程建设；指导教育信息统计工作。

7. 会同有关部门管理本系统对外交流与对外合作。

8. 主管全区教师工作；指导和组织实施分管范围各级各类教师资格制度，规划并指导各类学校教师和行政干部队伍建设；组织和指导分管范围学校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和教师常年考核工作。

9. 主管全区推广普通话和文字规划工作；

10.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学校的统战、治安保卫和社团管理工作；指导分管范围学校的基层组织建设和纪检、监察工作；主管学校基层教育工会工作。

11. 承办区人民政府和省、市教育行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湛江市霞山区教育局属下 39 个二级预算部门单位主要工作职能：负责对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学生的教学教育工作，主管部门是湛江市霞山区教育局。以教育教学为中心，推进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强化德育和安全工作，加强两个队伍建设，抓实考核工作；改善办学条件。规范管理行为，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扎实有效地推进素质教育。

配备设置：办公室、教导处（保教处）、德育处、总务处、体卫艺处和实训处等。

主要工作职责定位：

办公室负责学校党务、行政、文秘、会务、接待、外事联络等工作；负责保密、档案管理等工作；负责计划生育工作。

教导处负责学校教学管理、教学计划的制定、教学质量的监控；负责学科、专业、课程、教材、图书馆、科学馆的管理工作等；负责招生工作；负责学生学籍管理工作；负责教学评价和教学经验交流工作；负责协调学校教学工作；负责教师队伍和教学业务档案管理等工作。

总务处负责学校后勤服务和管理工作；负责学校美化、绿化和修缮管理等工作；负责学校校产登记、调配、管理、维护等工作；负责学校财务工作。

德育处负责学生德育工作管理，年级组和班主任工作管理，团委、少先队和学生会等工作。

体卫艺处负责和管理学校体育、艺术、卫生工作。

实训处负责实践性教学任务的实施和实践教学环节的检查，考核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年，我们将深入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各项工作要求，不断加强理论学习，推进重点、攻克难点、化解热点。为此，我们将着力做好以下工作：

1、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进一步加强，教育品质发展进一步提升，一是有效增加优质学位供给；二是巩固提升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85%以上；三是进一步强化教育信息化建设。

2、教师队伍建设不断优化，加强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

一是健全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长效机制；二是持续优化教师和学校领导干部配置；三是推进优质师资均衡配置；四是培养一批基础教育领域的领军人才；五是开展多元化教师培训。

3、教育治理取得扎实成效，加强教育督导工作，深入推进义务教育“双减”工作。

4、进一步夯实教育保障能力，一是深入探索“公办幼儿园分园委托运营”新模式，稳妥开展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工作，进一步加强校园安全管理工作；二是持续加强防范学生溺水工作，完善更新“四个一”设施建设；三是加强对重点关注未成年人的排查；四是开展霞山区学校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专项整治行动；五是做好学校卫生健康工作。

5、素质教育深入推进，一是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校园、进课堂，组织开展书记、校长为学生讲授“思政第一课”活动；二是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保护红树林”等志愿服务活动；三是全力推进文明校园创优提质全覆盖；四是开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主题教育实践活动；五是加强校园禁毒宣传教育；六是认真做好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七是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八是坚持特色发展，促进学生健康成长。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在预算年度内，霞山区教育局的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是：

以推广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深化改革规范发展学前教育，扩大优质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

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

实施高中阶段教育提升计划，推进普通高中教育优质多样发展。

深化教师队伍改革，提升教师队伍素质，依法保障教师待遇。

不断提高教育信息化与教育改革的融合度，不断完善各类教育条件保障。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根据我单位《报人大报表-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我系统 2024 年财政资金年初预算收入 103,860.47 万元，根据 2024 年部门决算收入 104,035.59 万元。

根据我单位《报人大报表-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我单位 2024 年财政资金年初预算支出 103,860.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9,441.50 万元，项目支出 24,418.97 万元；根据 2024 年支出决算表，支出决算 104,035.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1,480.71 万元，项目支出 22,554.87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我单位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正式成立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文件名称为“霞山区教育局关于成立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评价小组由 5 人组成，由常亮任组长，由许志辉任副组长，由符洪峰、谢秀丽、陈向华为组员，各参与人员分工合理，职责分明，符合要求。

（二）自评工作过程。

我单位全面落实局机关对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的统一部署，以整体绩效评价自评指标评分表为标准，及时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在组长刘杰同志的带领下，绩效评价工作开展顺利，按时按质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区教育局属下二级部门预算单位 39 个，区教育局本级行政单位 1 个，共 40 个部门预算单位，及时报送自评材料。

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此次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中，绩效目标完成率是 94%，履行职责的经济性成果较高，履行的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带来的效益明显，自评分数达到 94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我单位编制的 2024 年预算合理，符合年度工作安排，按时申报绩效目标。

2. 预算执行情况。

本系统根据区预算安排和往年的开支需求，申请 104,035.59 万元，预期经费使用率 100%，实际经费使用率 100%，项目绩效体现在以下方面。

今年以来，我区教育工作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推进重点、攻克难点、化解热点，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1、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进一步加强，教育品质发展进一步提升

优质学位供给有效增加。共新增义务教育公办学位 3210 个、学前教育公办学位 270 个；基础教育办学条件持续改善，共增加教室 27 间，新增义务教育公办学位 1340 个，进一步缓解了我区公办学位紧张压力。巩固提升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 85% 以上。通过优化普惠性资源布局、完善幼儿园规范管理机制等措施，新增 2 所普惠性幼儿园，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85% 以上，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学位约 1000 个，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学位达到 87.33%。教育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强化。积极推进教育信息化基，完成学校 100 间电脑室云桌面改造项目；加强互联网环境下城乡教育一体化课堂建设，已开课数量 18 节；建立丰富的数字教学资源库，共打造优秀数字教学资源 136 节；深化国家课程数字教材规模化应用，市七小被评选为湛江市国家课程数字教材应用示范学校，我区 5 名教师被聘为湛江市国家课程数字教材应用研训专家团队成员；推广智慧教育平台应用，我区学校管理员激活率、信息填报率、师生注册率均为 100%，并成功申报省

中小学智慧教育应用名师团 3 个。

2、教师队伍建设和不断优化

加强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一是健全师德建设工作长效机制，二是持续优化教师和学校领导干部配置，2024 年面向社会招聘新教师 158 名，其中校区、薄弱学校招聘教师 15 名，进一步优化师资队伍结构；选优配强区属中小学校级干部 25 名，提拔中学中层干部 31 人。三是推进优质师资均衡配置，今年以来我区解决了 20 名中小学教师“高职低聘”问题，组织 123 名教师跨校支教、跟岗，破解师资分配不均难题，激活教师工作活力。四是培养一批基础教育领域的领军人才，2 人成功申报中小学“百千万人才培养工程”省级培养项目（2024-2026 年）培养学员，3 人获得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资格。五是开展多元化教师培训，今年以来已完成各级各类培训项目 46 项，共培训约 2.35 万人次。今年我区教师获各级各类奖项共 254 项，其中国家级 2 项，省级 14 项（一等奖 6 项），市级 227 项，湛江市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 7 项。

加强教研队伍和教研机构建设。深入推进广东省基础教研基地（霞山区）建设，整合区内骨干教师资源，创新施行“1+7+N”集群教研模式（“1”为教师发展中心（教研基地），“7”个共同体，“N”为若干成员校），在全市率先构建特色鲜明的“教-研-训-导-评”一体的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有效缓解教学资源不均衡问题，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今年以来，举办线上线下联合教研活动 300 余场，参与教师超过 25000 人次；立项各级各类课题共 80 余项，在全市名列前茅。扎实推进教育对口帮扶工作。今年

我局与广东医科大学组织融入式帮扶培训活动共 17 次，培训人次 3620 人次；与番禺区教育局组织送教培训活动共 6 次。与越秀支教教师在我区开展线下教研培训、送教活动共 21 项，培训 2494 人次。遴选组建 4 个霞山-越秀支教名师团。

3、教育治理取得扎实成效

加强教育督导工作。高效完成 2024 年广东省高中、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以及 2023 年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工作，今年共派出专兼职督学 6795 人次，目前我区规范化幼儿园占比 91.5%。深入推进义务教育“双减”工作。今年以来共派出 620 人次对校外培训机构进行督查，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20 份。进一步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组织开展民办学校（幼儿园）年度检查，对 10 所申请调整收费标准的民办学校进行办学资质、办学规模、财务管理、办学质量等情况审核并提出意见，政府购买民办学位扩充公办学位等方式将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压缩至 10%以内。

4、教育保障能力进一步夯实

深入探索“公办幼儿园分园委托运营”新模式，稳妥开展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工作，进一步加强校园安全管理工作。今年以来，共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 53 次，检查学校 234 所，发现并完成整改隐患 30 项，限期整改 21 项。注重提升校园安全防范建设，开展“拆窗破网”消防安全专项行动，督促各中小学校、幼儿园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进行拉网式、地毯式的隐患排查，并制定整改计划。持续加强防范学生溺水工作，完善更新“四个一”设施建设，向各学校派发救生圈 400 套、安全绳 300 套、救生杆

300 套、警示牌 200 个，截至目前我区今年无学生溺水事故发生。加强对重点关注未成年人的排查，以“春风利剑 2024”学校周边专项整治行动为契机，联合各职能部门全面排查校园周边环境，加强校园及周边治理。开展霞山区学校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专项整治行动，全年学校食品安全零事故。做好学校卫生健康工作，共 55 人参加培训考试并取得救护员证。开展为期 30 天的线上、线下业务培训。今年以来我区师生参加卫生健康类比赛获市级比赛一等奖 7 名，二等奖 6 名，优秀组织奖 1 个。

5、素质教育深入推进

一是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校园、进课堂，组织开展书记、校长为学生讲授“思政第一课”活动，覆盖全区中小學生约 10 万人；二是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保护红树林”等志愿服务活动，参与人数达 5 万多人；三是全力推进文明校园创优提质全覆盖，已成功创建湛江市文明校园 49 所，省级文明校园 1 所；四是开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共 9 万多名学生参与；五是加强校园禁毒宣传教育，全区学校开展毒品预防教育系列活动共 236 场，参与人数约 8 万余人次；六是认真做好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参与春、秋季学期心理健康状况排查学生达 18 万人次；有 9 所学校在湛江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月活动中（心理剧、案例等多个项目）荣获一等奖；我区教师在第五届广东省中小学心理教师专业能力大赛小学组中荣获二等奖；七是加强法治宣传教育。组织区属学校参与“学宪法 讲宪法”活动，市十中学生获市高中组第一名、省第三名的好

成绩。八是坚持特色发展，促进学生健康成长。今年以来我区师生参加体育类比赛获省级以上荣誉 18 金 6 银 12 铜，市二等奖 3 名，三等奖 3 名，其中市二十中代表湛江市参加省青少年篮球锦标赛获亚军，创造了我市青少年男篮历史最佳战绩。

3. 预算监督情况。

本单位对专项资金和经费均开展有效检查、监控、督促，项目实施过程符合规范，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4. 预算使用效益。

重点分析以下情况：

（1）2024 年本系统年度财政资金实际支出为 1,040,355,884.5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17%，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体现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效果显著，对促进就业、减轻社会就业压力、促进片区改造、整治人居环境具有重大的影响和作用。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本部门重点项目支出有 1 个，就是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购买学位项目。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购买学位经费支出率为 0，已向财政申请，未能支付。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执行有待加强。

（四）改进措施

1、及时向上级部门申报资金，确保项目资金到位，保证项目的有效开展。

2、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参考上年度的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的收支预测、部门重点工作等，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预算执行，认真分析整体支出完成率较低的原因，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